

## 新聞公報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在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就《行政長官2018年施政報告》有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的政策措施開場發言全文（只有中文）

\* \* \* \* \*

以下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劉怡翔今日（十月三十日）在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就《行政長官2018年施政報告》內有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政策措施的開場發言全文：

多謝主席及各位議員。今日我會簡介《施政報告》內有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範疇的措施。首先，多謝大家出席今日財經事務委員會的會議。

金融服務業是本港經濟的重要支柱，佔本地生產總值約六分之一，並提供約二十五萬個職位，佔全港工作人口超過百分之六，對香港的重要性無庸置疑。我們會繼續與業界和金融監管機構合作，推動金融市場的多方面發展，並通過不同措施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和亞太區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的地位。我們同時亦要抓緊「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的機遇，推動與內地的金融合作。

目前外圍環境充滿不明朗因素。美國與內地的貿易糾紛，可能會拖累環球經濟氣氛以及貿易和投資活動，加上各地貨幣政策的變化及新興市場貨幣貶值等因素，也令環球金融和資產市場更趨波動。

我想指出，香港的金融體系歷經考驗，監管制度穩健成熟，能應對市場變化。香港銀行體系有高度抗禦衝擊的能力，平均資本充足率遠高於最低監管要求。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已進行壓力測試，評估香港銀行體系抵禦中美貿易磨擦升溫的能力。測試結果顯示即使在極端惡劣的情況下，銀行都能夠繼續符合資本和流動性相關的監管要求。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一向嚴格監察市場，並確保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的交易及風險管理系統足以處理萬一有極端市況帶來的衝擊。政府及金融監管機構會繼續密切監察國際及本地金融市場的最新情況，緊密合作，確保金融體系正常順暢運作。

國際金融中心

至於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我們會多管齊下，

落實一系列措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已於今年四月底實施新上市制度，便利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來港上市。香港交易所會繼續完善上市制度，發展香港成為更深更廣的融資平台。

在鞏固香港作為亞太區主要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的地位方面，我們正檢視適用於基金業的稅務安排，計劃在年底前引入法例，使不同類型的在岸基金與離岸基金一樣，可享有相同的利得稅豁免。另外，政府正研究在香港引入可供私募基金使用的有限合夥制的建議，令香港的基金註冊平台更多元化，讓業界可在基金結構方面有更多選擇。我們並會繼續推動與其他地區的基金互認安排，擴闊本地基金業的銷售網絡，其中我們剛在本月初（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與英國就互認基金達成協議。

我們會繼續推動與內地的金融合作，包括與業界和內地相關部委探討擴大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的渠道。我們亦會把握大灣區發展的契機，除發揮香港作為領先國際金融中心、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和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的優勢外，亦會促進區內生產要素，包括資金的流動，為香港金融服務業拓展腹地，以支持區內實體經濟發展，鞏固及提升香港在國家開放進程中扮演的角色。其中，我們致力發展香港作為區內首要綠色金融樞紐的地位，並以內地和「一帶一路」沿線經濟體為重點對象。

在金融科技方面，政府會繼續從推廣、支援措施、規管、人才及資金五方面，促進金融科技的發展。一系列的金融科技措施，如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零售支付共用二維碼標準、虛擬銀行、銀行業開放應用程式介面框架等，已於近期或將會推出。

保險業方面，政府將會推行稅務減免建議，促進香港海事保險及承保專項風險，例如政治風險及戰爭風險業務的發展。政府亦會修改相關法例，以容許在香港成立專為發行保險相連證券，例如巨災證券的特殊目的公司，深化香港市場的風險管理工具。

政府亦聯同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積極推進多項強化保險業規管理制度的措施，從而加強保障保單持有人及促進保險業的穩健發展。保監局將於明年年中左右，實施新的法定保險中介人發牌制度，以接手現時三個自律規管機構規管保險中介人的工作。另外，保監局亦正積極籌備建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以及風險為本的資本制度的工作。

## 金融安全及優化監管制度

金融安全是我們成功的基石。在提升香港金融業競爭力的同時，我們也要確保金融體系穩健。

過往一年，香港實施了多條新法例，大幅加強了香港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政府會繼續留意最新的安全形勢，並參考國際標準，適時更新有關制度，以確保香港作為透明、可靠兼具競爭力的國際金融中心的公信力。

政府也繼續推動上市實體核數師監管制度的改革工作。我們會在《2018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成為法例後，向財務匯報局提供不少於三億元的種子資金，協助該局從現有核數師監管制度順利過渡至新制度。

另外，政府正就設法定企業拯救程序及規管在無力償債情況下營商的條文擬備條例草案，旨在讓陷入短期財政困難的公司選擇啟動該程序，以期重振業務而無須即時清盤。

在優化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制度方面，政府與積金局正合作建立「積金易」中央電子平台，以提升強積金的行政效率，讓收費有更多下調的空間。我們將於今年十二月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進展及該平台的資金要求。

## 稅務政策

稅務政策方面，利得稅兩級制已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法團首200萬元的利得稅稅率已降至8.25%，所以企業無論其規模大小均能受惠。

此外，特區政府致力促進內地與本港的科研人才流動，以積極參與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並推動大灣區成為環球科技創新中心。我們正與內地有關當局商討，在與內地簽訂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安排中加入教師及研究人員條款，以減輕由香港到內地工作教研人員的稅務負擔。由於香港按地域來源原則徵稅，教師條款所提供的寬免或會導致部分人士的入息雙重不課稅。我們將修訂《稅務條例》以處理有關問題。

國際層面方面，我們會繼續履行有關提升稅務透明度和防止跨境逃稅的承諾，以及拓展香港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網絡。在自動交換稅務資料方面，我們剛於九月順利與相關的稅務管轄區進行第一次的資料交換。

此外，我們今年早前與印度和芬蘭簽訂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

協定，令協定總數增加至四十份。我們會繼續努力拓展協定網絡，目標是在未來數年使協定總數增至五十份。

### 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

行政長官在二零一七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出，要循八大方面加強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其中包括改變政府採購方法，研究加入創科為相關要求，以鼓勵創新。

經仔細研究後，行政長官在今年的《施政報告》宣布，政府會推出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新政策的目的，是希望創造更有利的環境，鼓勵政策局／部門為政府採購時採納創新建議，以及便利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參與政府採購。

政府的採購政策，一向是透過公平、透明及具競爭性的程序，取得物有所值的貨品和服務，以便推行政府的計劃和工作。這些原則並沒有改變。但在這些原則上，我們會加入接納創新作為政府採購政策之一，並透過修訂《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

（《規例》），澄清在衡量採購是否物有所值時，應通盤考慮購買貨品和服務所投入的資源，是否取得最佳的成效，而並非無視質素、單純追求「價低者得」。

為了創造空間、鼓勵部門在採購時考慮創新建議，我們會鼓勵採購部門更廣泛地採用評分制度，同時將技術評分一般可佔的比重由現時的三至四成，上調至五至七成。我們亦會規定部門在採用評分制度時，須最少預留若干百分比的技術分數，用於評審投標者提交的創新建議，讓具創新建議的標書有更大的中標機會。如果部門想進一步加大技術評分至超過七成，或將預留給創新建議的分數比重增加，亦可以向投標委員會提出。

另外，我們檢視了政府採購在投標者經驗方面的要求。為降低入場門檻，便利初創企業參與採購，我們會建議部門除非有絕對需要，並且獲投標委員會事先批准，否則不應將這方面的要求列為必要條件。若這方面的要求需要列入評分制度內加以考慮，一般的設定比重亦不應超過總技術分數的百分之十五。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及政府物流服務署（物流署）正積極地進行採購規例的修訂工作。

與此同時，政府亦會推出利便中小企和初創企業參與政府採購的措施，並加強與創科業界的交流和資訊發放。例如，物流署會公布政府採購計劃，並參與招標前簡介會，藉以協助中小企和初創企業擬訂其計劃及熟習政府採購的程序。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和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會聯同創科界人士舉辦商貿

展覽，展示創新方案，以提高採購部門對市場上最新科技的觸覺和認識。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效率辦亦會鼓勵採購部門應用設計思維，在擬備招標要求時，從「以人為本」的原則出發，思考服務使用者的需要。有關的政策局和部門亦正積極籌備有關工作。

新的採購政策和安排將會適用於在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招標的貨品、服務和收入合約。相關部門包括創科局、效率辦及物流署等，亦會加強培訓，協助部門掌握市場上的創科發展，以實施擁抱創新的採購政策。

多謝主席及各位議員，現在我樂意回答議員的問題。

完

2018年10月30日（星期二）  
香港時間10時45分